

“创优质工程，树企业形象”，工地大门的标语形同讽刺



安置房 两年未“安置”

非法转包、监管缺位，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钵池山小区折射建设乱象

房子拆了三年，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村民唐卫兵至今还住在租来的房子里。虽然已经拿到了安置房的钥匙，但他怎么也高兴不起来，2009年11月他就该拿到房子，但这一晃就过去了近两年。这两年的时间里，老父过世，孙子降生，而唐卫兵，没有一天不是在焦虑不安中度过。

不过，相比那100多户还没拿到钥匙的村民来说，这样的煎熬已属“幸运”。他们何时才能拿到房子，还是个未知数，因为分包商与总承包商的官司正打得不歇火。

据记者调查，淮安市钵池山安置小区四期工程的31幢安置房被总承包商全部转包了出去。14幢已经交付，9幢正在查验，还有8幢因为工程款纠纷，分包商拒绝交付。

安置房为何令人不安？非法转包、监管缺位，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钵池山小区折射出安置房建设乱象。

快报记者 邢志刚 淮安报道

房子拆迁三年 如今还在租房

9月1日，天热异常。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汕头小区的一处民房内，50岁的唐卫兵焦躁不安。“何时能够入住新房？”自从房子被拆除的那天起，焦虑就一直盘桓在唐卫兵的心中。

唐卫兵是原钵池山乡吕庄村一组的村民。2008年6月27日，因为建设需要，他和其他村民一道，拿到钥匙后，统一按照确定的标准，一次性补齐所有年度过渡费的差价。”

今年8月16日，唐卫兵终于拿到了钥匙，但是他却怎么也高兴不起来。他至今耿耿于怀的是：父亲临死都没能住进新房。

同样是钵池山乡吕庄村村民，姚万斌就没有那么“幸运”了。汕头小区，虽然名为“小区”，实际上却是一排排的二层民房。唐卫兵租住的房子，一楼有两间房。唐卫兵夫妻俩住一间；儿子儿媳妇和刚出生的孙子住另外一间，楼上居住的是房东。刚搬迁到这里度过暑假的时候，唐卫兵的父亲还健在。 “地方实在是紧张，没办法，我们夫妻俩就住在二楼的天井处。”

2010年正月，老人去世。按照淮安当地的习俗，老人去世后，适龄的后辈100天之内若不结婚，就得等到三年后。

本该早就住上安置房的唐家所。家里共有4口人，其他人都在外地打工。就我一个人住在这里，做环卫工人。”吃住就在这样一个局促的环境中。地上还堆放了不少捡来的矿泉水瓶和饮料瓶。看到别人拿到钥匙了，姚万斌很焦急。每次到乡里问，答复都是，“回去等通知。”姚万斌称，过渡费拿到手的是每平方米4元，说拿到钥匙后才统一结算。

约定的时间已经过去，唐卫兵有点急了。开始四处打听情况。“多次去村里、乡里询问情况，但对方都说再等等，再等等。这一等就是快两年的时间。”

有的时候，失去耐心的唐卫兵，还会到未来的的新居看看。汕头小区就在钵池山小区的东面，走路的话，也就几分钟的距离。但是每次去，都看不到什么新动静。“2009年底的时候基本上已经封顶，门窗还没有装。前不久去看，还是和当时差不多。”唐卫兵说，推



虽已封顶，但门窗尚未安装

进的速度实在太慢，不知道中间出了什么问题，但也没人出面对此作出任何解释。

“2008年拆迁后，当年的拆迁过渡费是每平方米4元；2009年标准是8元，2010年是12元，2011年是16元。每半年能够拿到一次过渡费，都是乡里办好给村里，最后下达到村民小组，拿的是支票。”

“说是这几年过渡费的标准逐年有所提高，但大家至今拿到的还是每平方米4元。乡里的解释是，等因为建设需要，他和其他村民一道，房子被拆迁。按照约定，2009年11月份他就该住进安置房，可是这么一等，已经过去了快两年。

村民们选择的安置方式大都是以面积换面积。唐家被拆掉的房子面积大概300平方米，他可以拿到3套房子。“我选择的是D7号楼1单元201、204、205室3个房间。”

在项目部跟前，记者见到了张伯山。他是淮安市楚州区南广厂乡村民，从事个体工商。据他介绍，4期安置房共有31幢，其中D区段C6、C7、D16、D17号楼的桩基、土建、安装等各项内容均是由他和弟弟张伯海一道承包的。

2008年6月25日，姚家90多平方米的房子被拆迁。姚万斌选择的是安置小区D14号楼2单元204房间，面积为101平方米。他表示，当年约定2009年年底就能拿到新房钥匙。“前几天去看，房子门窗都没有装，四下都被堵起来了，也看不到里面到底是什么状况。”

在汕头小区一处不到10平方米的小房子内，姚万斌抽着闷烟说，“到现在为止，我都不知道找谁！”

张声称，目前宏达公司还拖欠自己工程款。“房子其实早就可以交付使用的，但是后期扫尾工程因为资金结算问题，无奈被搁浅了下来。宏达公司拖欠我的工程款，我可能无法把钥匙交出去。在这几幢楼的建设当中，相当一部分资金都是自己垫的，房子交付后，工程款要不回来怎么办？”

董玉宏曾承包钵池山安置小区4期工程B区的6幢房子（后董因故退出该工程）。董玉宏称，当时合同签订后，自己一直按时施工，而宏达公司却没有按约定支付工程款。自己在施工过程中先后垫付400余万元。

“由于之前签订的合同一直由宏达公司保管，后宏达公司称合同被盗。要求重新签订合同，却被一直拖延。”董玉宏说，“我不能再继续垫资施工了。当年8月份，工程就停了下来。”

农民工工资后，4期工程推进得非常缓慢，开始时断时续。朱宗慧告诉记者，“工程从那个时候开始，我承包的两幢楼建设停了下来。”

工程概况的一块牌子上显示：

该4期工程建筑面积为129000平

方米。结构是混合结构，层数为6层。但是计划开工日期和计划竣工日期的地方均显示为空白。

从西门进入，一大块空地上杂草丛生。据了解，这里是钵池山安置小区的5期工程，但迟迟未建。不远处有两处二层平房，门牌上写有E区段等字样，这里正是钵池山小区4期工程项目部的办公地，但项目负责人并不在现场。

4期安置房紧挨着项目部，但被围墙围了起来。在外墙外观看，几幢房子已经封顶，但是窗户还没有安装。

在项目部跟前，记者见到了张伯山。他是淮安市楚州区南广厂乡村民，从事个体工商。据他介绍，4期安置房共有31幢，其中D区段C6、C7、D16、D17号楼的桩基、土建、安装等各项内容均是由他和弟弟张伯海一道承包的。

“进入施工现场后，宏达公司的款项一直不能到位。”原来成说，无奈之下，他以4分的利息借给了高利贷来解决工人的工资。“资金投入后，无法脱身了，只能硬着头皮做下去。”

朱宗慧称，他也有类似的遭遇。多次找项目部要钱，但未有结果。

事实上，这个时候，因为合同纠纷引发的矛盾开始加剧和升级，波及到了工地上的建筑工人。2009年8月20日，不少工人由于拿不到工资，情绪开始出现了波动。

8月22日，工人们堵了翔宇大道，并闹到了市政府。

据有关资料显示，该区段工程住宅面积为15696平方米。张说，当时协议签订后，他立即组织人员施工，但是期间闹得很不愉快，自己兄弟俩被套进了进去。

朱宗慧称，当时去反映问题的农民工有上百人。最后，警方出面维持秩序，开发区管委会也出来通知项目部，让各个承包人给各自的工人造工资清单。“钱后来是财政拿的，由法院、建设等部门一起给农民工发放工资。当时发了好几天，给4期8个分包商手下数百名工人发了好几百万工资。”

矛盾似乎暂时被解决了。

董玉宏曾承包钵池山安置小区4期工程B区的6幢房子（后董因故退出该工程）。董玉宏称，当时合同签订后，自己一直按时施工，而宏达公司却没有按约定支付工程款。自己在施工过程中先后垫付400余万元。

“由于之前签订的合同一直由宏达公司保管，后宏达公司称合同被盗。要求重新签订合同，却被一直拖延。”董玉宏说，“我不能再继续垫资施工了。当年8月份，工程就停了下来。”

农民工工资后，4期工程推进得非常缓慢，开始时断时续。朱宗慧告诉记者，“工程从那个时候开始，我承包的两幢楼建设停了下来。”

工程概况的一块牌子上显示：

该4期工程建筑面积为129000平



只剩扫尾工程的安置房已被法院实施保全，村民们只能“望房兴叹” 本版摄影 快报记者 邢志刚

快报追问

工程非法转包 监管部门为何坐视不管

开发区建设房管局官员：
“开会”“没时间受访”、不接电话

周平是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房管局局长。9月2日上午，记者向其了解钵池山安置小区的问题。周平称，目前正在解决。随后，他安排工作人员带记者去找朱菊芳副局长。

据了解，朱菊芳是该局副局长，也是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管理委员会派驻钵池山安置小区4期工地的工程师。但当天上午记者并未见到朱菊芳本人。

一位工作人员说，目前4期31幢安置房中，14幢已经交付，9幢正在查验。还有8幢因为施工合同纠纷在打官司。

她称，目前8幢房子还没有拿到钥匙的安置户大概有100多户。“工程施工单位肯定是通过招投标确定的，当时还在报纸上进行了公示。”

9月2日上午，记者多次致电朱菊芳，前几次对方没有接电话。最后接通后，电话中一名男子问明记者身份后，称他不是朱菊芳，朱副局长在开会。9月3日下午，记者再次致电朱菊芳副局长，但是对方还是没有接听电话。

在和记者交流的过程中，该工作人员两次离开办公室。后来她称要去开会，而且她对这个进程了解有限。

无奈之下，记者再次来到了周平的办公室。周平对记者称，关于安置房的问题，你去现场看吧。当记者表示已经看过现场，有几个问题想向其了解时，周称，“没有时间接受采访，我要开会。”随后便把记者推出了他的办公室，并关闭了办公室的门。

在调查中，有知情人士反映，由于工程合同纠纷，导致拆迁户无法入住新房，开发区管委会每月要拿出的安置过渡费达120多万元，近两年的时间已经支付过2000多万元。这钱从哪里来？

9月3日下午，记者多次拨打淮安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周毅的电话，试图求证安置过渡费的数额和来源以及一些安置户迟迟不能入住安置房如何处理的情况，但周没有接听记者的电话。随后，记者发去短信，但是发稿前对方还是没有回复。

条规定“禁止承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全部建筑工程转包给他，禁止承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全部建筑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

但是，在钵池山安置小区4期工程中，明显存在工程转包的情况。法院亦认为此举违法。

从法院的判决书中可以看到，宏达公司对此的解释是不知道此法律的规定。作为甲方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派驻4期工地的工程师，同时还是建设房管局的副局长的朱菊芳对此情况难道也不知情吗？

有拆迁户表示，如果监管部门早发现这种违法情况并予以制止的话，拆迁户早已拿到安置房的钥匙了。

朱菊芳，前几次对方没有接电话。

最后接通后，电话中一名男子问明记者身份后，称他不是朱菊芳，朱副局长在开会。9月3日下午，记者再次致电朱菊芳副局长，但是对方还是没有接听电话。

在调查中，有知情人士反映，由于工程合同纠纷，导致拆迁户无法入住新房，开发区管委会每月要拿出的安置过渡费达120多万元，近两年的时间已经支付过2000多万元。这钱从哪里来？

9月3日下午，记者多次拨打淮安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周毅的电话，试图求证安置过渡费的数额和来源以及一些安置户迟迟不能入住安置房如何处理的情况，但周没有接听记者的电话。随后，记者发去短信，但是发稿前对方还是没有回复。



拆迁已三年，一百多户居民尚未能安居，有关部门如何能安心

律师观点

问题出在监管不力

江苏茂通律师事务所主任刘茂通律师向记者表示，钵池山安置小区4期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工程被分包，官司不断，造成安置房不能按时交付的局面。

宏达公司的法律顾问卢伯和律师说，最后8幢安置房目前不能交付的情况，将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朱宗慧等人表示，如果不能结清工程款，他们是不会退出施工现场的。

另外，建设单位在招投标的过程中明显存在设置门槛太低，审查不严的问题。尽管可能履行将面临一些曲折。何时能够拿到钥匙，目前还是个未知数。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对于工程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法院将依法予以制裁。